

# 延安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文件

延职院办〔2018〕5号

---

## 延安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 关于开展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常态化 诊改的意见

各处（室）、系（院、部、中心）：

《延安职业技术学院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建设规划》（以下简称规划）《延安职业技术学院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建设与运行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已经陕西省教育厅、陕西省诊改委审核通过，为确保《规划》和《方案》得到有效实施，切实形成常态化诊改运行机制，现提出如下意见。

### 一、认真学习文件，深刻领会内容

一是认真学习《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

定》，深刻理解现代职业教育对质量文化的崇高追求。

二是认真学习《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建立职业院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制度的通知》（教职成厅〔2015〕2号）《关于印发〈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指导方案（试行）〉启动相关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司函〔2015〕168号）《关于全面推进职业院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制度建设的通知》（教职成司函〔2017〕56号），陕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陕西省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上实施方案〉的通知》（陕教高〔2016〕3号）《关于印发〈陕西省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实施细则〉的通知》（陕教〔2017〕207号）等文件，深刻理解职业院校深化改革，建立适应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需求的自主保证人才培养质量机制的重要性。

三是认真学习学院《规划》和《方案》，全面领会内容，准确把握学院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建设与运行的指导思想、建设目标、建设思路、建设内容、运行要求。

## **二、遵循《规划》《方案》，开展常态化诊改**

《方案》对我院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建设与运行作了全面部署，并对第一轮自主诊改作了具体安排，各部门和全体师生要严格按照程序和要求扎实的开展自主诊改，2018年省诊改委复核后，学院将按照专家复核意见修改完善《方案》和《规划》，推行科学规范、周期合理的常态化自主诊改。

### **1. 诊改周期。**

学校层面一年度一周期；专业层面三年度一周期；课程层

面一年度（或一学期）一周期；教师层面一年度一周期；学生层面一年度一周期，智能化信息平台建设运行一年度一周期。各处（室）系（院、部、中心）一年度一周期。

## 2. 诊改要求。

学校层面、专业层面、课程层面、各处（室）系（院、部、中心）要重点关注“两链”打造的科学性、系统性、可行性，质改螺旋运行的有效性，信息平台支撑度。通过认真诊断，分析目标达成度，问题查找的准确性，针对问题施策是否有力，效果是否明显，下一轮诊改的目标是否有所提升，诊改对质量的提升是否产生了显著的作用。

教师层面要重点关注个人职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是否符合实际、与院系规划联系是否紧密，是否将自定规划和计划付诸行动，自我诊改是否严肃认真，是否起到自我激励作用，发展目标是否在不断提升。

学生层面要重点关注个人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是否符合实际、与院系规划联系是否紧密，是否将自定规划和计划付诸行动，自我诊改是否严肃认真，是否起到自我激励作用，发展目标是否在不断提升

## 3. 管理和督导。

学院质量办公室负责诊改工作的统筹安排；学校层面督导部门是党政办公室；专业层面督导部门是教务处、各系；课程层面督导部门是教务处、各系（部）；教师层面督导部门是组织人事处；学生层面督导部门是学生处、团委；平台层面督导部

门是网络信息中心；其他部门督导人员是部门负责人。

#### 4. 提交材料。

各部门每一周期诊改结束须向学院质管办提交相关材料：学校层面、专业层面、课程层面、各处（室）系（院、部、中心）要提交年度计划、年度诊改报告；教师层面要提交年度计划、年度诊改报告；学生层面要提交年度计划、年度诊改报告。

### **三、及时研究诊改工作，确保诊改常态化运行**

学院和各二级部门质量负责人要经常性的学习诊改新要求、新经验，认真阅读研究各层面、所有师生的诊改材料，分析存在的问题，及时提出建议，指导诊改工作沿着正确的方向开展。要把握诊改工作的内在联系，化繁为简，立足“学校、专业、课程、教师和学生”五个层面，确定诊改重点，明确“五横”对应的职能部门，督促指导其按照目标链、标准链、实施链、保障链、信息链要求设计落实每个层面的具体工作，以这五个职能部门的“点”逐步辐射带动其他部门的“面”，进而形成全要素、网络化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改机制，确保诊改常态化有效运行。

### **四、正确运用诊改结果，以诊改促提升**

各责任主体、各部门负责人要正确对待、科学谋划、周密安排每一周期的诊改工作，要善于运用诊改结果，以诊改促提升，确保诊断准确、改进有效、提升明显。每一周期诊改结束，学院质管办要综合分析研判各部门、各层面以及部分师生诊改情况，做出与事实相符的评价，并将评价结果提交院长办公会

议，经会议审议后与部门评先、建设项目立项以及个人评优、职称职务晋升挂钩。

延安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

2018年1月15日



---

抄送：院级领导。

---

延安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

---

2018年1月15日印发

---